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、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《关于变更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泽涵先生、曾光先生、周楠女士内部工作调整，拟将签字注册会计师更换为欧昌献先生、彭敏先生、刘智滔先生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仍为崔芳林先生。变更前后对比情况如下：

项目组成员	变更前	变更后
签字注册会计师	刘泽涵、曾光、周楠	欧昌献、彭敏、刘智滔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、独立性及诚信记录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欧昌献，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德赛西威、和胜股

份、英集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彭敏，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顺络电子、新亚电缆、英集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刘智滔，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顺络电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项目合伙人欧昌献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智滔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，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彭敏	2024年4月12日	自律监管措施	深圳证券交易所	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7日